

# 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文件

宜九景〔2025〕13号

##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在职人员：

2024年度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在职人员14人。在职人员编制15人，事业编制15人，在职实有14人，其中：财政全供养14人。

##### (二) 机构设置情况：

综合办公室、执法处、规划处，机构规格为副县级。

##### (三) 主要职能：

1、负责宣传贯彻执行风景名胜区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并依法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制定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2、建立健全保护区内安全生产、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石景、文物古迹、古树名木保护档案并实施有效管理

3、负责组织实施风景名胜区各项规划；

4、负责九乡风景名胜区及九乡峡谷洞穴国家地质公园内的地质遗迹、资源保护、项目开发和建设，依法依规实行统一管理；

#### （四）重点工作计划：

1. 积极开展总体规划修编筹备工作。规划是指导景区资源保护、开发建设的法律依据，坚持科学编制规划是风景名胜资源永续利用的有力保障。编制九乡风景名胜区的《九乡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4年-2040年）》。根据《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规划的组织编制机关应当组织专家对规划进行评估，作出重新编制规划的决定”的规定，规划处根据工作实际，开始着手修编准备，对总规辖区的边界、拐点、地形地貌、土地性质、村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各个分级保护的景点开展逐步的调查核实，积极筹备总体规划修编的前期工作。

2. 继续跟进《阿路龙、马蹄峡、马蹄湾片区详细规划》的报批工作。《阿路龙、马蹄峡、马蹄河片区详细规划》的编制从2018年3月开始，编制完成后按程序报批，经多次修改、完善，2022年形成最终成果逐级上报至国家林草局待批。规划处加强与省市林草部门的沟通交流，积极跟进《阿路龙、马蹄峡、马蹄湾片区详细规划》的报批情况。

3、风景名胜区整合优化。一是按照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相关文件要求，结合九乡风景区实际，对新庄水库、九乡集镇建成区、与马龙、陆良交界区等与民生和经济社会矛盾冲突较大的区域给予调出，整合了原云南九乡峡谷洞穴国家级地质公园及原九乡麦田河县级自然保护区，总面积由16714公顷增加到19327.94公顷。二是牵头完成《宜良县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社会团体问卷调查表、《宜良县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社区居民意见民意调查问卷及公

众意见社会团体问卷调查表、公众意见民意调查问卷等工作，按时报送相关资料。

##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部门年终决算收入 303.14 万元，年终决算支出 303.14 万元，基本支出 225.63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219.1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46 万元。

2024 年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 （二）项目支出

2024 年度用于保障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77.51 万元。其中：项目名称：九乡风景区森林消防巡查保护。项目支出 8.01 万元，具体用于九乡风景区全域森林防火巡查工作相关人员、物资经费支出；项目名称：九乡国家级风景名胜区（2024-2040）总体规划。项目支出 69.50 万元，具体用于总规修编前期评估工作和第一阶段合同费用。

## 三、县级其他财政性资金组织实施情况

无年初部门预算以外的专项或年中追加项目。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为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管理局分别制定了《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对资产管理、财务报销程序及权限、政府采购管理等

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内部管理控制体系，并基本得到有效执行。

管理局根据年度工作任务编制年度财务预算计划，通过全面推进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各责任主体意识，细致梳理各类经济活动的规章制度及其业务流程，实现各类经济活动决策、执行、监督的有效分离。

经综合评价，我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2024 年，县级下达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固定资产投资目标任务为 1 亿元。实际完成 0.26 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 25.92%。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绩效管理制度和资产管理有待完善。

##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通过培训学习提高管理人员业务技能，完善单位资产管理和绩效管理制度，逐步实现规范化、科学化的管理体系。

七、报告附表（为详细说明情况，单位根据实际，可在此表格基础上补充基础数据信息表）

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云南省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预算编码 580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5年5月16日

### 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联系人	晏子胤	联络电话	67599928
人员编制	15	实有人数	14
职能职责概述	1、负责宣传贯彻执行风景名胜区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制定九乡风景名胜区的管理制度，组织实施风景名胜区各项规划；2、负责九乡风景名胜区及九乡峡谷洞穴国家地质公园内的地质遗迹、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建设依法依规实行统一管理；3、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任务 1：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人员经费 任务 2：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公用经费 任务 3：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项目经费 .....		
年度部门（单位）总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p>（一）重点目标任务落实情况</p> <p>1. GDP 核算基础指标</p> <p>2024 年 1 至 3 季度，宜良世博九乡公司营业收入 4722 万元，与上年同期 3884 万元相比增长 21.58%；租赁收入 358 万元，与上年同期 456 万元相比，减少 21.49%；工资总额 917 万元与上年同期 969 万元相比，减少 5.4%。</p>		



开展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工作并上报台账资料。三是细化各类专项工作，及时报送贯彻落实情况总结及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完成情况报告。

3. 认真开展总规评估与修编。一是科学制定总规编制方案。在前期的多方调研的基础上，编制印发《九乡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6 年—2040 年》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宣政办〔2024〕12 号）。二是专题部署总规评估与修编。召开《九乡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6 年—2040 年）》编制工作动员部署会 1 次，召开总规评估询价领导小组会议 3 次，召开总规编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 3 次，召开总规评估报告反馈会 1 次，召开评估报告专家论证会 1 次，召开征询意见会 1 次，明确总规评估与修编要以“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按时序高效高质量推进总规评估与修编工作。三是聚焦突出问题实地调研评估。聚焦现行规划执行中与地方发展存在的突出矛盾问题，以着力解决矛盾问题、服务地方发展为目标，深入红狮水泥有限公司、耿家营乡开展了实地调研 1 次，邀请规划设计单位和专家现场开展现状调研 5 次。四是统筹地方规划与风景名胜区专项规定的关系。参与九乡乡和耿家营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意见征求和初审工作 4 次，切实将九乡风景名胜区范围内的各行政村《实用性村庄规划》和九乡乡、耿家营乡集镇总体规划纳入《九乡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评估与修编工作。五是圆满完成总规评估备案。全面充分征求各职能部门、乡镇、村社区、企业、代表委员、旅游从业者的意见建议 132 条，组织规划设计单位和专家对规划内全域开展实地踏勘，收集各类资料，于 7 月 12 日形成总规（2009 年—2025 年）初步成果，并召开了反馈会。根据反馈会要求对评估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于 7 月 22 日报请县林草局审核后上报省市林草部门进行评审论证。8 月 22 日，在省林草局专题召开九乡风景名胜区总规（2009 年—2025 年）评估报告专家论证会，评估报告通过了专家论证，并于 9 月 10 日由省林草局上报国家林草局备案。在推进总规评估工作的同时，同步推进总规（2026 年—2040 年）编制启动工作，在县财政局支持下，总规（2026 年—2040 年）编制服务工作纳入政府采购项目，于 8 月 1 日通过公开招投标，云南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具备甲级资质）联合体中标总规（2026 年—2040 年）项目编制服务，开

始了总规（2026年—2040年）编制工作，预计《总规（2026年—2040年）》草案成果在12月上旬能够完成，年内完成市县评审论证后，报省级评审论证。

4. 严格开展建设项目审查。根据《风景名胜区条例》《云南省风景名胜区条例》《昆明市九乡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的规定，结合九乡风景名胜区总规和详规相关要求，严格履行景区范围内建设项目的初审职责，对叠虹桥景区新建电瓶车候车站、2024年度第一批次、第三批农村宅基地用地是否占用自然保护区、新能源开发建设项目制约性因素排查等项目进行现场核址4次，并出具初审意见。开展法古甸磷矿、狮子山硫铁矿、石板河磷矿矿权联勘联审1次，新能源开发建设项目制约性因素排查联审2次。

5. 推进九乡旅游小镇建设。持续跟进九乡旅游小镇建设项目工作进度，九乡旅游小镇至叠虹桥景区的交通环线实现闭合，新游线于2024年春节呈现运营，在提升景区接待能力、增强游玩体验的同时，新增旅游收入900余万元。加强与公司相关部门的沟通交流，详细了解每周九乡旅游小镇建设项目的推进情况，协调解决工程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按时报送九乡旅游小镇建设项目的推进情况等资料6次。截至目前，九乡旅游小镇主体工程（游客中心、换乘中心、商业街、商务中心）完成工程预验收，目前正实施小镇景观绿化等收尾工程，推进项目消防、规划、绿化、环评、水保等专项验收。

6. 加强资源巡查保护。一是落实目标责任，有效开展资源保护。认真贯彻落实《风景名胜区条例》《云南省风景名胜区条例》和《昆明市九乡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根据管理职责和工作实际，拟定并分别与世博九乡公司签订景区森林防火、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落实主体责任，加大景区资源保护力度，确保风景名胜资源的永续利用。二是加大执法力度，积极开展资源巡查。认真履行资源保护工作职责，对景区范围内的资源保护情况进行不定期巡查，查看责任范围内的资源保护情况，发现破坏资源的行为及时制止并采取有效措施查处。预计全年开展资源保护日常巡查50次。针对保护区范围内的无续和违规建筑行为，下发《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立即（限期）改正通知书》1份，有力打击了景区范围内的各种违法建设行为，资源保护成效显著。三是开展联动执法，形成执法合力。

针对景区资源保护的实际情况，联合县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分局、林草局、九乡乡、耿家营乡开展工作，力求信息互通，资源共享、人员互动，形成合力。完成昆明市 2024 年度第一批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人类活动 6 个问题点位核查，并通过平台上报情况。配合开展 2024 年第一、二批次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双月遥感监测线索现场核查。

7. 森林防火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工作部署。管理局成立了以张翔局长为组长，赵云保副局长为副组长，各处室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县有关森林防火的会议、文件精神，切实加强领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认真开展森林防火工作。二是明确责任，落实任务。自 2023 年 12 月进入森林防火期以来，共召开森林防火工作会 6 次，安排部署森林防火工作。管理局与保护区范围内的九乡乡政府、耿家营乡政府、宜良世博九乡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森林防火目标责任状，世博九乡公司先期投入 4 万余元添购扑火物资，并组建了一支 10 人的森林消防专业队，配备了 29 名巡山护林人员，设置 1 个森林防火卡点，组建摩托车送水队和义务扑火队并进行森林草原防火知识培训，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三是加强宣传，增强意识。宣传教育是全社会抓森林保护、全民抓防火的重要基础工作。执法处联合世博九乡公司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一是在主要进山路口、停车场、公路沿线悬挂森林防火布标悬挂森林防火宣传布标、张贴防火公告。二是在游客中心大门、索道下站利用电子屏滚动播放森林防火宣传标语。三是利用小喇叭、广播在步行游路、森林防火卡点、人员密集路段循环播放森林防火知识和注意事项。全年发放户主通知书 30 份、签订责任书 14 份、出动宣传车 46 台次、发放传单 800 份、刷新防火永久宣传标牌 9 块、新增临时标牌 30 条。通过宣传，使森林草原防灭火意识深入人心。四是加强监管，措施到位。森林防火的根本是抓好措施的落实，执法处密切注视防火动态，加大森林防火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对巡山护林人员的监督管理，确保森林防火人员无脱岗、漏岗现象发生。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5 月，先后 26 次对区域内九乡乡、耿家营乡、世博九乡公司等各责任单位森林防火工作开

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做好防火宣传、队伍建设、物资储备、特殊人群监管等工作，发现森林防火隐患及时要求责任单位整改。通过强化监督检查，做到以检查抓落实，有力地促进了景区各项防火措施的进一步落实。五是强化值班，责任到人。加强应急值守工作。森林防火期内，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通讯工具一律保持 24 小时开机。严格值班制度，节假日安排人员值班。景区义务扑火队、摩托车送水队、巡山护林员、森林防火专职值班员均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值班室专人值守，外围巡查人员从下午 18:00 时至次日 08:00 时不间断在责任片区巡查。各级防火值班安排到人，责任到人，确保发生火情能够及时联络，及时进行扑救。

8. 安全生产工作。一是签订责任书，落实目标任务。管理局于年初与世博九乡公司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责任，并督促落实安全措施，完善安全管理，有效预防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二是召开安全生产会，传达学习文件精神。管理局每月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传达学习相关会议精神，按照县安委会的文件要求，制定相应实施方案，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汛期安全、地质灾害应急处置、安全风险排查治理等工作。三是突出重点，严格安全检查。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深入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十五条硬措施具体举措落实落地，加大对世博九乡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管力度，采取不定期的方式，对世博九乡公司安全生产、消防安全、交通安全、设施设备安全、食品安全、建设施工安全、隐患排查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4 次。在未开放景点设置必要的安全警示标志，加强监管，确保游客的游览安全。四是建立联动机制，合力开展安检。联合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局、县交运局、县运管分局、县消防大队等行业主管部门开展“春节”“五一”“国庆”等节假日期间旅游行业安全生产检查、暑期、汛期旅游安全监督检查 6 次，认真落实查找问题隐患、检查跟踪督促、整改完善等工作，确保景区运营和在建工程项目安全事故零发生。五是完善预案，抓好应急管理。督促世博九乡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风险评估结果，修

改并完善应急预案，成立专业队伍，落实有效措施，加强技防物防建设，积极开展森林防火、高空坠落、索道应急救援、水上救援、消防火灾扑救综合应急演练、反恐防暴应急处置、消防应急疏散等应急演练 7 次，提高救援队伍应急处置能力，为有效处置突发事件奠定坚实的基础。

9. 消防安全工作。制定《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消防安全工作计划》，调整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工作职责，每季度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工作会，分析消防安全形势，研究解决消防安全相关问题，不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督促公司组建消防队伍，定期开展消防检查，维护保养消防设施设备，开展消防演练，加强消防知识培训，推动景区消防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宜良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工作要求和决策部署，加强监督管理，落实消防责任，强化对世博九乡公司各部室、所属企业消防安全日常检查，确保消防安全工作顺利开展，全年违法消防安全事故。

10. 信访接待办理工作。一是组织召开信访工作会议 4 次，专题研究部署信访相关工作，并将信访相关文件学习教育列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内容，完成了《信访工作条例》《信访事项网上办理工作规程》等的学习培训 4 次，提升了全局干部职工依法依规按政策解决信访问题的能力水平。二是认真贯彻执行《宜良县 2024 年县级领导公开接访、下访工作方案》要求，局主要领导参加公开接访 6 次，主动下访 10 次，每月按时报送工作资料。三是推动解决根治欠薪突出矛盾风险隐患排查化解事项 1 件，并于 5 月 21 日上报九乡旅游小镇游客集散区项目涉及农民工信访事项的信访案件结案报告。四是按时办理县信访局转办信访件 1 起，通过与信访人与信访对象进行调解 3 次，双方愿意通过司法途径进行解决，并对该信访案件建议作出结案处理。按时办理信访局转办昆明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办理事项 1 件。五是积极参与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的第 20 批群众信访举报问题“受理编号 X3YN202405280020”现场核实工作 3 次，并根据风景名胜区管理的有关要求，向县林草局书面出具处理意见。六是认真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做好春节、“两会”期间、国庆节等重点时段重点人员摸排工作，按时报送《宜良县矛盾纠纷排查调

处工作统计表》和《宜良县矛盾纠纷调处登记表》12次。

11. 乡村振兴工作。认真对照《宜良县乡村振兴联镇包村任务表》，加强与联系村明月村委会的联系，定期了解监测户的生产生活情况，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确保监测户不出现返贫风险。一是建立健全联镇包村制度。成立乡村振兴联镇包村制度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任务和措施，建立定期走访调研、督促指导工作制度和联席会议制度，每季度到村（社区）走访调研、督促指导乡村振兴工作，严格落实乡村振兴联镇包村制度，共同与九乡乡、明月社区研究乡村振兴项目，推进与大九乡旅游区融合发展。全年组织召开联席会议2次，季度走访调研4次，圆满完成工作任务。二是健全防返贫监测与帮扶机制。围绕抓牢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两个环节”，健全和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管理局干部职工根据所对贫困户的实际，加强与帮扶贫困户加强沟通联络，了解贫困户家庭情况，切实把工作做细做实，做到扶贫对象更加精准、脱贫需求更加清楚、帮扶机制更加健全、脱贫成效更加明显，积极帮助贫困户树立自我脱贫意识，精准核实贫困户对象家庭情况，深入宣传脱贫攻坚政策和工作实效，引导群众增强改变贫困落后现状的信心。三是联合开展走访慰问。联合九乡乡政府开展明月村委会贫困户走访慰问活动，为明月村贫困户三户送去书包、儿童棉衣及慰问金，并为大比者村一户贫困户送去米、油、棉被，详细了解他们的家庭生活状况，传达宣传惠民政策，鼓励他们树立生活信心，叮嘱他们要注意身体，保持乐观心态，勇敢面对逆境。四是按时报送工作信息。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2024年“三农”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上报4篇“三农”工作信息。

12. 创文专项工作。制定创文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每周五一级网格长带队下沉包保小区解决小区存在的实际问题，加强宣传引导，营造浓厚氛围；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提升环境质量，创文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包保社区在环境卫生、公共秩序等方面有明显改善。

13. 调研工作。管理局组织开展调研、考察学习、接待等共16次，开展宜良县“万名人才兴万村”行动并报送帮扶情况，做好全县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课题调研相关报送工作，

包括选报民生实事等，同时做好各类调研相关清单及问题整改情况的报送。

14. 依法行政工作。加快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落实，规范容错纠错柔性执法“五张清单”和包容审慎“减免责清单”，成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细化目标任务，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并根据县司法局的要求，积极开展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专项清理、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等相关工作，按时报送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情况表和容错纠错柔性执法“五张清单”和包容审慎“减免责清单”等，认真做好执法人员取证、换证工作。

15. 林长制、河长制工作。执法处将河长制工作列为今年本单位重点工作内容之一，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全面落实河长制的工作措施。落实河长巡查制，县级河长张翔带领管理局相关处室负责人、九乡乡主要领导6次到麦田河实地巡河，调研督导九乡乡河长制工作落实情况，全面保护好麦田河沿线的绿水青山。按要求县级林长我局局长张翔全年对风景区林区、柴石滩林区、九乡德马社区林区、九乡铁厂社区林区、九乡小河村林区开展巡林工作6次。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303.14		295.13			8.01
1. 局机关	303.14		295.13			8.01
2. 二级机构 1						
3. 二级机构 2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	------	-----	----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303.14	225.63	219.17	6.46	77.51	
1.局机关	303.14	225.63	219.17	6.46	77.51	
02.二级机构1						
3.二级机构2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	其中:				
	合计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会议费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0万元	0万元	0	0	0	
1、局机关	0万元	0万元	0	0	0	
2、二级机构1						
3、二级机构2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	其中:				其他
	合计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0	0		0		
1、局机关	0	0		0		
2、二级机构1						
3、二级机构2						
<b>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b>						
整体支出绩效定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p>目标 1: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紧紧围绕县委政府的中心工作, 开拓创新, 真抓实干, 确保管理局各项工作任务推进落实。</p> <p>目标 2: 加大资源巡查力度, 做好风景名胜区资源保护执法工作</p> <p>目标 3: 配合世博九乡公司推进大九乡建设, 为“大九乡”旅游开发保驾护航</p>	<b>100%</b>
--------------	--	-------------

	评价内容		绩效内容	绩效目标值	完成情况	
按照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 核定职工工资;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等	100%	100%	
			按照相关规定审核日常开支费用	100%	100%	
		数量指标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10 人工资及福利支出	100%	100%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10 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准时发放职工工资	100%	100%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 审核日常开支费用	100%	100%	
		成本指标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10 人工资及福利支付	100%	100%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10 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00%	100%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大九乡建设, 为“大九乡”旅游开发保驾护航	100%	100%
				安全生产, 无重大责任事故发生	100%	100%
经济效益	实现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100%	100%		
	最大限度服务好基层		100%	100%		
生态效益	遵纪守法, 保护环境, 执行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		100%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认真履行职责职能, 提升服务意识与知识储备		100%	100%		

		意度	及时有效处理工作事项	100%	100%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100			
评价等次		优			

#### 四、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张翔	局长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赵云保	副局长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徐建平	副局长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唐健伟	办公室副主任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晏子胤	财务	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报人（签名）：晏子胤

联系电话：67599928

---

宜良县九乡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办公室

2025年5月16日印发

---